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规范、高效运作，审慎、科学决策，忠实、勤勉履职，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 2018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18 年，董事会按照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根据行业和市场情况，认真做好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督促、指导与检查经营管理层对决策的落实情况，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为公司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一）经济指标平稳增长

项 目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营业收入 (万元)	68,794.92	62,338.95	10.36%
营业成本 (万元)	41,432.75	34,717.47	19.34%
利润总额 (万元)	18,182.31	18,078.41	0.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 元)	15,663.80	15,474.92	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9,954.03	2,861.44	101.22%
每股收益(元/股)	1.45	1.64	-11.59%

总股本（万股）	10,800.00	10,800.00	0.00%
资产总额（万元）	145,931.97	137,467.22	6.16%
负债总额（万元）	15,353.38	17,152.43	-10.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130,578.59	120,314.79	8.53%

每股收益注释：公司 2017 年每股收益=当年净利润/当年加权平均股本=15,474.92 万元/9,450 万股=1.64 元/股（公司 2017 年 6 月上市，根据规定公司每股收益股本需按加权平均计算，故公司 2017 年股本加权平均数为 9,450 万股）。

公司 2018 年每股收益=当年净利润/当年股本=15,663.80 万元/10,800 万股=1.45 元/股。

（二）新浆站建设实现零的突破

公司获得海南省卫计委核准同意在海南省万宁市设置单采血浆站，这是公司成立以来首次获批新建单采血浆站。

（三）GMP 五年换证工作顺利完成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顺利通过 GMP 换证现场检查，并于 2018 年 11 月 5 日取得 GMP 证书，连续第四次成功换证。

（四）卫光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建设顺利完工

卫光生物医药产业园一期 4-8 号楼的建设已完成封顶，正在进行下一步规划提升工作。

（五）人纤维蛋白原顺利通过现场检查

人纤维蛋白原于 2018 年 9 月通过注册现场检查，预计 2019 年上半年可通过 GMP 认证检查，下半年产品可以上市，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议案	完成情况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四次 会议	2018年 3月29日	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3. 关于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已完成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已完成
		6. 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7. 关于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8.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已完成
		9.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已完成
		1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已完成
		11. 关于公司存货报损的议案	已完成
		12.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生产经营投资计划的议案	已完成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已完成
		14. 关于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已完成
		15.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已完成

		16.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已完成
		17.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已完成
		18. 关于制定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已完成
		19.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五次 会议	2018年 4月20日	1. 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六次 会议	2018年 8月16日	1. 关于增补张战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已完成
		2. 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3. 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已完成
		4.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进行中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七次 会议	2018年 9月10日	1.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二届 董事会 第十八次 会议	2018年 10月23日	1. 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已完成
第二届	2018年	1. 关于应收款项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已完成

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2月19日	2.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已完成
		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已完成
		4. 关于召集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已完成

(二)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提请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审议议案	完成情况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	1.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已完成
		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已完成
		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已完成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已完成
		7.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已完成
		8.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已完成
		9. 关于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	已完成

		易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已完成
		11. 关于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已完成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已完成
		13.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已完成

（三）信息披露情况

2018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整体披露质量良好，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考评 B 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问题。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五）公司规范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完善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三、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相关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公司2018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17年募集资金专项审计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第二季度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等16项议案。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8年度生产经营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签署〈招商引资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等3项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百思特咨询为公司提供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服务（薪酬绩效）的议案》等2项议案。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2项议案。

四、2019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19年，董事会将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争取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一）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及时检查、督促经营管理层有效落实执行公司战略规划与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加快公司发展。

（二）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机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确保公司规范高效运作；健全内控体系，加强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保障公司发展。

（三）认真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组织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有效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促进公司发展。

（四）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1日